



【每日聖言分享】

讀聖書、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

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，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，閱讀和默想主的話，並付諸實行。(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依個人的觀點輪流編寫。本會並歡迎有興趣撰寫【每日聖言分享】的人士加入編寫行列，請聯絡本會。)



傳薪五十

靈火燎原

26.2.2021 【正義與慈悲】

我實在告訴你：非到你還了最後的一文，
決不能從那裡出來。〔瑪 5:26〕

則 18:21-28

詠 130:1-2, 3-4, 5-7, 7-8

瑪 5:20-26



默想：

耶穌吩咐我們，如果想起弟兄有什麼怨我們的事，就要與他和解。做了對不起別人的事，當然要尋求寬恕。不過，發生衝突，通常雙方都有責任。我們可能受過別人不公平的對待，心中充滿怨恨，為什麼要與他和好？

或許我們認為，讓對方得到應有的懲罰，才是公義。當然，任何人犯錯都必須付上代價，懷恨在心對我們自己卻沒有好處。當憤怒的情緒和報復的心態佔上風，我們的生命只會更加悲慘。「以牙還牙，以眼還眼」的心態，只會將我們囚禁在忿恨之內，只會令我們的生命變得貧瘠。

教宗方濟各在《慈悲面容詔書》提醒我們不要只注重公義。若上主細察我們的罪，有誰還能站立得住？我們都先被天父慈悲地對待了，我們也蒙召叫，以慈悲彼此對待。慈悲，是喚醒我們重獲新生的力量，並給我們注入勇氣，懷著希望迎向將來。慈悲並不相反正義，卻表達天主向罪人伸出援手，給他新的機會去再次省察、悔改，以及相信。天主總願意寬恕，上主天主說，若惡人悔改，遠離所犯的罪過，必得生存，不至喪亡。

正義與慈悲不是兩項相矛盾的事實，卻是同一事實的兩個幅度。我們必須超越正義，讓別人經驗到愛，自己才能夠從忿恨的牢籠裡釋放出來。我們必須放下憤怒，才能喜樂地生活。我們必須擔待弟兄姊妹的軟弱，寬恕他們，自己的心靈才會獲得平安。

我的祈禱：主，祢以寬恕為懷，令人對祢起敬起愛。求祢寬恕我們的罪過，也幫助我們寬恕別人。

會址：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-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
網址：<http://www.maryhcs.org> 電話：2838 0780
電郵：bonfire@maryhcs.org 傳真：2838 0876

☐ 我願意成為<每日聖言分享>讀者，請定期以電郵給我發送。
☐ 我願意成為<靈火>讀者，請給我定期寄上<靈火>。
☐ 我願意響應聖母進教者之佑會呼籲，嘗試每天讀聖書做默想。

姓名：_____ (中) _____ (英) 電郵：_____

地址：_____ 電話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

【每日聖言分享】

讀聖書、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

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，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，閱讀和默想主的話，並付諸實行。(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依個人的觀點輪流編寫。本會並歡迎有興趣撰寫【每日聖言分享】的人士加入編寫行列，請聯絡本會。)



傳薪五十

靈火燎原

26.2.2021 【正義與慈悲】

我實在告訴你：非到你還了最後一文，決不能從那裡出來。〔瑪 5:26〕

則 18:21-28

詠 130:1-2, 3-4, 5-7, 7-8

瑪 5:20-26

厄則克耳先知書 18:21-28

上主天主這樣說：「若惡人悔改，遠離所犯的罪過，遵守我的法度，遵行我的法律和正義，必得生存，不致喪亡。他所行的一切邪惡必被遺忘；他必因所行的正義而得生存。我豈能喜歡惡人的喪亡？——我主上主的斷語——我豈不更喜歡他離開舊道而得生存？若義人離棄了正義而行惡，一如惡人所慣行的醜惡，他豈能生存？他行過的正義必被遺忘，因為他背信違約，犯了罪過，必要喪亡。你們或說：上主的作法不公平！以色列家族，請聽我說：是我的作法不公平嗎？豈不是你們的作法不公平？若是義人離棄正義而行惡，因而喪亡，是因為他所行的惡而喪亡。若惡人遠離他所行的惡事，而遵行法律和正義，必能保全自己的生命，因為他考慮之後，離棄了所行的一切惡事，他必生存，不致喪亡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聖詠 130:1-2,3-4,4-6,7-8

- 1-2. 上主，我由深淵向你呼號，我主，求你俯聽我的呼號，求你側耳俯聽我的哀禱！
3-4. 上主，你若細察我的罪辜，我主，有誰還能站立得住？可是，你以寬恕為懷，令人對你起敬起愛。
4-6. 我仰賴上主，我靈期待他的聖言；我靈等候我主，切於更夫的待旦。請以色列仰賴上主，應切於更夫待旦。
7-8. 因為上主富於仁慈，他必定慷慨救援。他必要拯救以色列人，脫離一切所有的罪根。

聖瑪竇福音 5:20-26

那時候，耶穌對他的門徒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：除非你們的義德超過經師和法利塞人的義德，你們決進不了天國。你們一向聽過給古人說：『不可殺人！』誰若殺了人，應受裁判。我卻對你們說：凡向自己弟兄發怒的，就要受裁判；誰若向自己的弟兄說『傻子』，就要受議會的裁判；誰若說『瘋子』，就要受火獄的罰。所以，你若在祭壇前，要獻你的禮物時，在那裡想起你的弟兄有什麼怨你的事，就把你的禮物留在那裡，留在祭壇前，先去與你的弟兄和好，然後再來獻你的禮物。當你和你的對頭還在路上，趕快與他和解，免得對頭把你交與判官，判官交給差役，把你投在獄裡。我實在告訴你：非到你還了最後一文，決不能從那裡出來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會址：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-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
網址：<http://www.maryhcs.org> 電話：2838 0780
電郵：bonfire@maryhcs.org 傳真：2838 0876

___ 我願意成為<每日聖言分享>讀者，請定期以電郵給我發送。
___ 我願意成為<靈火>讀者，請給我定期寄上<靈火>。
___ 我願意響應聖母進教者之佑會呼籲，嘗試每天讀聖書做默想。

姓名：_____ (中) _____ (英) 電郵：_____

地址：_____ 電話：_____ 日期：_____